

判決賠償款清償
確認書

案卷編號

不用於向法庭提交。
僅供參閱。

馬薩諸塞州審理法院
小額索償法庭



原告，係此表的提交方

僅用於參閱之目的。

訴

- 波士頓市法院 _____ 分院
 地區法院 _____ 分院
 房屋法院 _____ 分院

被告

判決日期

我（我等）茲保證如下，若有虛言，須因偽證罪受懲罰：

- 我（我等）是係上列小額索償案或民事訴訟案之**原告**，
 我（我等）是係上列小額索償案或民事訴訟案之**原告代理人**，
並且本案的審理法庭於上列日期判令上列被告支付的判決賠償款已**全額清償**。

<u> X </u> 原告	_____	日期	_____	工整填寫姓名	_____
<u> X </u> 同案原告	_____	日期	_____	工整填寫姓名	_____
<u> X </u> 同案原告	_____	日期	_____	工整填寫姓名	_____
<u> X </u> 同案原告	_____	日期	_____	工整填寫姓名	_____

或

<u> X </u> 原告代理人	_____	日期	_____	BBO 編號	_____
<u> X </u> 原告代理人	_____	日期	_____	BBO 編號	_____